

证券代码：832141

证券简称：燎原环保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江苏燎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及召集程序等相关事项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6 日上午 9:0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5 月 13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李斌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董事会对 2018 年度的工作总结和对 2019 年的工作展望。

（二）审议《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监事会对 2018 年度的工作总结和对 2019 年的工作展望。

（三）审议《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www.neeq.cc 网站的《江苏燎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江苏燎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四）审议《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2018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

（五）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2018 年度公司财务预算和生产、销售指标等。

（六）审议《关于聘请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公司 2018 年度拟进行利润分配，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www.neeq.cc 网站的《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

（八）审议《关于追认 2018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追认 2018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详见 4 月 26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的《关于追认 2018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

（九）审议《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根据经营需要，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详见 4 月 26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的《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

（一十）审议《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议案

募集资金在 2018 年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结余情况。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有以下证件办理登记手续：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2) 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委托人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以及股东账户卡；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法定代表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以及股东账户卡；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以及股东账户卡。股东可以以信函、传真、上门等方式办理登记手续，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9年5月13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储正相 邮编：214261 电话：0510-87509006

传真：0510-87503371 邮箱：chuzx999@liaoyuanchem.com;

地址：江苏省宜兴市周铁镇江苏燎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会议费用：参会股东住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议案请于会议召开10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江苏燎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江苏燎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江苏燎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6日